

前 言

如果说 19 世纪因史学作为一门科学在高度专业化的基础上得到空前迅速发展而被称为历史学的世纪的话，那么 20 世纪可以被认为是历史学发生革命性变化的世纪。因为人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新史学思潮的勃兴，以及由此而导致的历史学研究进入了迅速转变和反思的时期。

自 20 世纪中叶起，历史学研究的整体化和理论化趋势越来越明显，随着一系列新的研究方法的广泛采用，形成了一些新的历史学分支学科。在历史研究的实践中，这些历史学分支学科从不同角度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当代史学的理论与方法，引起越来越多学者的兴趣和关注。这些历史学分支学科已成为当代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某种意义上说，无视或忽略历史学分支学科的历史学是不完整的历史学，至少不是具有现代意义的历史科学。

“文革”结束后，我国历史学研究拨乱反正，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中国史学结束了自我封闭、与世界史坛隔绝的状况，开始成为世界史坛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开放的中国推动了中国史学与外国史学的联系，自 80 年代中期起，一些学者开始将近年在国外（主要是在欧美诸国）形成，并在科学研究实践中产生一定影响的历史学分支学科介绍到国内来，令不少史学工作者耳目一新，他们结合自己的研究内容，从不同方面得到启迪。通过借鉴

其有益的成分，不同程度地提高了自己的研究效率和科学水平，对中国史学发展已经产生了并将继续产生深远的影响。

对中国史学来说，一般性的介绍是必要的，特别是对结束封闭状态不久的中国史学来说，尤其是如此。但是，这些介绍毕竟代替不了深入和系统的研究。惟有更深入更系统的对历史学分支学科进行研究，才能对开放的中国史学的发展产生更有益的影响。因为一般性的介绍只能告诉读者“是什么”，进行感性的描述，而无法回答“为什么”，对一系列问题缺少理性的分析。基于上述认识，各位撰稿人在对有关问题多年研究的基础上，主要是依据大量的国外文献，分别就文化史学、心理史学、社会史学、城市史学、家庭史学、新政治史学和比较史学、计量史学、口述史学的产生、发展、基本理论与方法，以及代表性人物、著作及在历史研究中的地位、作用、影响等问题进行了较全面的研究，现在奉献在各位读者面前的这部《现代史学分支学科概论》，即是这些研究的成果。

上述历史学分支学科的某些内容，在 19 世纪的史学发展中即已出现，但那时多是单独的概念或尚未形成较完备形态的理论，而作为一个有较完整的理论体系的科学分支学科，则是近半个世纪的事，所以也一并列入了编者的研究计划之中。此外，鉴于各个分支学科的具体内容、发展进程及所产生的影响不同，同时对每一分支学科进行全面研究所具备的客观研究条件也不同，所以每位学者的研究成果不可能是统一的模式。总之，形式是由内容决定的。细心阅读本书的读者不难看到，每位研究者都是尽可能最广泛地占有文献资料，从该分支学科的实际内容和具体特点出发，在理论与实践历史与现实的结合上，对某些重要问题进行探讨。

在 20 世纪中期，陆续形成了一系列历史学分支学科不是偶然的。这是社会发展的客观需求，也是历史科学发展的规律性结果。

20 世纪，社会矛盾运动的脉搏明显地加快了，同以往各个世纪相比，近百年间人类社会所发生的巨大变化，是前所未有的。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领域革命性爆炸性的事件令人目不暇接，现实中的人们迫切需要更准确更深刻地了解人类的历史以认识现实，预测未来，对历史知识的需求迅速增长。然而，仅仅是史料的收集整理，以及对史料进行考订和辨析，是无法胜任上述任务的，于是与传统史学观念有别的新史学应运而生。新史学之所以是“新”史学，在于它对历史进程由以往进行史实性的描述开始向理论性描述转化，强调分析和诠释；由重视对英雄人物研究转向对社会底层一般民众的研究，强调“从底层向上看”，把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劳动群众看作是历史进程的参与者与创造者；新史学认为历史研究的客体是“由人类经历的全体部分构成的历史”，历史研究的领域明显扩大了，随着史学家研究视野的开拓，产生了多种形式的历史研究方法，社会科学各相关学科如社会学、心理学、文化学、人口学、人类学和自然科学的某些方法，以及计量、比较等研究方法都被引入历史学。这些方法在充实和丰富了历史研究方法的同时，使传统史学的内涵在本世纪中期以后也逐渐发生了变化，以致有些学者提出，在 20 世纪，历史学的界限变得愈来愈模糊了。

近百年来，历史学各种形式的新史料虽不断被发现和整理，但分析和不断地揭示史料中所蕴含的深刻的历史内容却始终是当代史学的主题。对当代史学来说，发现和整理史料的时代结束了，理论分析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没有理论便没有历史学开始成为大多数史学家的共识。历史认识客体日趋复杂化促进了史学理论和方法论的发展。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对复杂的历史过程或历史现象进行综合的宏观研究时，传统史学的局限性往往会影响这一研究的进行，历史学作为一门科学，若想有存在的价值和获得发

展的动力，必须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而不是回避时代提出的要求。历史学分支学科的形成客观上反映了时代对史学发展的呼唤，而不是通过人为干涉或政治型干预而出现的科学变化。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这是历史科学在新的发展时期规律性的发展结果，史学家清醒地认识到这一点，对于提高科学研究的效率是有重要意义的。

历史学新的分支学科的产生，决不仅仅是一些新的研究方法的运用，这只是表面的现象，更重要的是，这是建立在崭新的历史思维的基础上具有重大科学意义的历史科学的深刻变革。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历史科学研究的不断深入，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出现的世界文化转型日趋加强，历史学一系列分支学科在史学研究中的地位和作用将不断得到加强，而且可以预料，在未来历史研究的实践中，这些分支学科必将得到发展。如果说在即将到来的 21 世纪中，史学发展所能达到的高度，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这些年轻的分支学科所能达到的高度，那么，我们可以满怀信心地说：在 21 世纪，将是历史学更加辉煌的世纪。

第一章 社会史

在 20 世纪即将成为历史的时刻，如果我们不带偏见地对本世纪的历史学成就作一审视，即不难发现：社会史无论对西方史学界还是中国史学界都曾产生过非常重要的影响，而且这种影响随着时间的推移可以肯定必将会越来越大。

第一节 社会史的缘起和在西方的发展

虽然作为一个完整词汇的“社会史”早在本世纪初年就曾出现于中国学术界，但作为今天已成流派的“社会史”，其鼻祖却只能是法国的年鉴学派。

法国年鉴学派的诞生以 1929 年《经济·社会史年鉴》的创刊为标志。年鉴学派是经济社会史年鉴学派的简称，实质上就是社会史学派。他们作为 19 世纪盛行于史学界的实证主义史学的对立面横空杀出，代表着一种全新的史学流派。这一学派想要告诉人们的，一是在史学研究中“消除陈旧过时的学科壁垒及由偏见、陈规及概念和理解的错误所造成的巴比伦式的混乱”，二是指出了研究社会与经济的历史应该成为史学创新的方向。他们在刊名中先后使用的“经济”、“社会”、“文明”等词都是一些“广义的、能把物质和精神联系在一起的字眼”。也许杂志创办人马克·布洛赫

的解释最能说明问题：“我们完全知道，在目前，‘社会，作为一个形容词，由于含义过多最终会变得几乎毫无意义……确切地说，正因为该词含义‘模糊’，我们才同意让这一根据历史的旨意而创造出来的词来命名一本不想受任何框框约束的杂志……经济和社会史其实是不存在的，只有作为整体而存在的历史。就其定义而言，历史就是整个社会的历史。”^①年鉴学派提供给史学界的是全方位研究“全面的历史”的目标和努力。其本意是进一步拓展史学视野，使叙述史学与其他社会科学得到充分的结合，以便完成总体史学的整体架构。

在年鉴学派的史学实践中，他们力主对任何领域的研究，都要用全新的视角与方法发掘出振聋发聩的历史内涵。他们反对政治史独居一尊，却并未将政治史排拒于史学的视野之外。布洛赫在其巨著《封建社会》中，“企图再现他所谓的‘整体社会环境’。封建主义被表现为时代社会风尚和精神结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而在这一精神结构中，工作方式和思想方式、统治和依附关系、贫富之间的关系紧密地交织在一起”^②。费弗尔在他的《16世纪的不信神问题：拉伯雷的宗教》中，“显示出这种对上层阶级的倾心关注”^③。布罗代尔则在《菲利浦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中“决定在‘政治’这一名词的最广泛的含义上，将西班牙政治的大致图景纳入到其历史和自然地理的背景中去”^④。因此，在年鉴学派的笔下，“社会史”是他们进行全部史学创新的代名词。他们正是用这一内涵模糊的概念做了他们想做的一切。巴勒克拉夫对年

① [法] J. 勒高夫等主编《新史学》，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11 页。着重号为引者所加。

② [美] 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华夏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0 页。

③ 同上书，第 58 页。

《新史学》，第 64 页。

鉴学派的影响曾作过如下比较准确的评述：“新史学之所以能够被人们广为接受，其关键所在，或其特征，就在于它的目标不是为了推行某种新教条或新哲学，而是要求一种新态度和新方法。它不是把历史学家限制在某种严格的理论框框中，而是开拓新的视野。”^①

就在法国年鉴学派转向社会科学寻找新的认识能力、模式和方法时，美国的历史学家也同时走上了史学革新之路，而且其道路的指向与年鉴学派创新有着惊人的相似性。

早在 19 世纪 70 年代，美国的一批专业史家就在反对此前流行于美国的以治史为消遣的传统之同时，致力于将视点从贵族转向平民。19 世纪后 30 年，美国史学界最杰出的两个代表爱德华·埃哥斯顿和约翰·麦克马斯特提出了他们的历史观。埃哥斯顿在着手写作一部多卷本美国史时，就在脑海中规划它“不是一部联合各州的历史……而是一部生活史，包括民众的生活、他们思想和习俗的来源，以及他们有史以来的变迁”，并决定将以主要笔墨用于叙述“人民的家庭和社会生活、服饰、食品、情感、思想和生活方式”。1883 年，麦克马斯特出版了他的《美国人民史》第一卷，他宣称“我的目的是描述一个时代的服饰、职业、娱乐和文学，记录习俗和道德的变迁”。值得注意的是他们谁也没有命名自己的著作为“社会史”。随着 20 世纪的到来，贵族史家已销声匿迹，占据史坛阵地的是受雇于不同专业机构、依靠定期薪俸生活的专业史家。由于他们多来自社会下层，其治史目光便集中于非特权的社会集团和阶层，以致于施莱辛格发出了“大人物不过是伟大的多数借以表达思想的传声筒”的慨叹。此时，从社会角度

[英]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64 页

观照历史的著作已经有了比较成熟的思维模式。如被誉为“标志着社会史学发展到一个分析性综合的新阶段”的查尔斯·毕尔德的《美国宪法的经济解释》，就是“运用具体的经济材料研究宪法创始人的社会立场，从他们社会立场与其他社会阶级的差异分析美国宪法这一政治和法律文件的起源”^①。60年代中期以后，美国史学界对社会史的看法渐趋一致，“新一代社会史家多数不再将社会史视为历史研究中一个以对象划分的专题分支，而是当作从社会观点出发的历史，即‘对社会的历史观’。它包括了所有历史学的专题分支（如政治史、经济史、思想史等），是一种‘以社会集团，尤其是社会经济集团为中心的历史写作方法’。它研究的范围决不仅限于传统上称之为‘社会’方面的问题，不排除经济、政治、思想和文化的活动”。在这一方面，某些美国的中国史著作对于我们理解其“社会史”含义也许更加直观。比如魏斐德的《大门口陌生人》和孔飞力的《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就是分别从“社会史的观点研究外交史”和从社会史角度“展示了晚清地方军事化的广泛普遍和复杂情形”^②。

英国的社会史研究呈现了与法、美相同的情况。

以 G. M. 屈维廉的《英国社会史》一书为代表，英国的传统社会史学者认为社会生活是社会史的研究对象，社会史为历史学的一个分支。这一主张遭到了以埃里克·霍布斯鲍姆为代表的英国新社会史学派的激烈反对，认为他们对社会史研究范围的限制使社会史研究变得琐碎浅薄，坚持“社会的历史是历史”，“社会史不像经济史或其他连字号连接的历史，它从来就不可能是一个

满云龙：《美国社会史学的兴起与美国的社會与文化》，载《当代欧美史学评析》，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87—96 页。

王庆成为该两本书中文本所写序言。两书均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于 1990 年出版。

专门化学科，因为它的主题不能孤立起来”^①。为此，他身体力行，在史学实践中贯彻了他的“社会史”思想。比如在关于英国工人阶级形成时间应在20世纪初的论文中，“他的分析既体现了总体史思想，同时也是一种从经济到政治、文化的结构、模式的研究。此外，在对工人阶级意识及其生活方式的研究中，由于工人不可能像知识分子那样把自己的观念意识用文字记载下来，于是，霍布斯鲍姆独辟蹊径，拓宽史料范围，从服饰、食品、旅游、足球等方面进行考察。这些都是他对新社会史所做的贡献”^②。因此，霍布斯鲍姆的成就主要在于运用社会史方法带给英国史学界以实学卓见。

由于社会史强调的是一种全方位追求的目标和努力，因而它的影响就绝不可能如同所有史学分支那样只是填补了史学研究的某一空白，而是带给史学研究以强有力的革命性影响，巴勒克拉夫就曾逐一考察过社会史研究在欧洲各国的巨大影响。他说：“年鉴学派的影响遍及整个欧洲。在意大利，它引起历史学家‘逐渐摆脱克罗齐的立场’。在德国，它虽然经过了一番别具特色的改造，但影响到席德尔、康策和（惟一的中世纪史学家）博斯尔的历史观念，而且对1945年以后成长起来的新一代年轻历史学家（例如韦勒）的影响则更大。在英国，只要随便提到几个历史学家的名字，如鲁德、霍布斯鲍姆、拉斯勒特和汤普逊，从他们的著作中可以明显地看到年鉴学派的影响。”^③当然，这只是就个别历史学

① E. J. 霍布斯鲍姆：《从社会史到社会的历史》 蔡少卿主编：《再现过去 社会史的理论视野》，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姜芑：《霍布斯鲍姆与新社会史》，《八十年代西方史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③ [英] J.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第62页。

家和个别事例而言的，如果从其对近半个多世纪的西方史学史的影响来说，其意义似乎更大。

成就之一：社会史研究的直接结果是导致了一场史学革命，即新史学的诞生。在新史学的发生、发展中，“社会史”是一面不可或缺旗帜，是新史学持续进行的前提条件，对新史学的兴起与发展提供了保护作用。从某种程度上讲，没有“社会史”，就不会有新史学。

年鉴学派诞生的标志是他们创办的《经济·社会史年鉴》。正是有了经济、社会史的这面旗帜，也正是这面旗帜激活了史学家对旧史学干瘪与狭隘的不满情绪和对有血有肉的新史学的渴望，史学的革新才有了基本的动力，新史学的持续才有了源源不断的强大冲动。很难设想，如果没有“社会史”这面旗帜，而只是用空泛的、不着边际的、需要详加解释的“新史学”或“史学革命”一类口号去呼吁史学的革新，新史学不会像今天这样在史学界不断地卷起旋风。我们也应该看到，正是“社会史”内涵的这种严重歧义和模糊不清所产生的巨大的包容性，为年鉴学派及后继者们在进行史学变革时的随心所欲开辟出了足够的天地，也为他们对全部人类历史进行或局部或整体的重新解组提供了逻辑保证。假如“社会史”一词如同“家庭史”、“服饰史”等词一样含义清晰，新史学的成就恐怕就只能局限于史学的细枝末节，而不会引起对人类历史的全方位、深层次的新体察。今天看来，社会史旗帜之下的史学革命正是社会史研究初倡者们所殷切期望的。这也从另一个方向上否定了社会史学科化的想法和做法。

成就之二：“社会史”以其天然的方法论（包括新角度、新态度）追求为新史学的创新指明了基本方向，既造就了今天史学的繁荣局面，也衍生出种种弊端。

费弗尔等人先有对传统史学重贵族、重叙事两大弊病的认识，

再有对此弊病相对应的下层平民和分析综合的感触，然后才找到了能够囊括这两个方面的“社会史”概念。正是这一特殊的背景使“社会史”首先代表着史学研究的新眼光和对新方法的期盼。因此，它的重要功绩便也集中表现为与眼光转变相因果的视野拓展和与研究方法相关联的通过分析综合对总体史的向往两个方面。视野的扩展带来的是对农民、手工业者、商人、市民、士兵和知识分子等社会各阶层各个方面的探究，并从此延伸出对社会结构及所有群体、阶层的物质生活、精神生活和心理世界的全面关注，最后发展为选题的无限碎化、多元膨胀和追求新奇。对叙事方法的反叛引发了对其他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理论方法的关怀，使社会史研究呈现出多学科交叉趋势，但在某些时候也同时造成了相关学科专业词汇在史学论著中的泛滥和在引进理论方法上的生吞活剥。按说对总体史的追求是“社会史”内涵的应有之义，也的确被年鉴学派之后的所有社会史学者们所反复强调，但由于选题与方法上的碎化、多元吸引了史学家们太多的精力和整体研究的极大难度而被一再地放弃、推延。正如美国史学家斯特恩所云：“专题社会史有一种固有的离心倾向。专题的方法不仅缺乏较广泛的概念，而且也阻碍了适当的社会历史分期的发展，有时甚至阻碍了特定专题的分期。”为了进行综合，便不得不“根据比较传统的政治和思想史标准进行分期，而实际上未考证它是否适应手中的题目”^①。

总之，在社会史研究所造成的目前这种瑕瑜互见的复杂局面中，成绩毕竟是主要的。因为专题的持续增加和方法的不断翻新带给史学界的首先是繁荣兴旺的局面和氛围；其次，这也是深化史学研究的必由之路，因为彻底的拆解之后才有可能正确地重组。

^① [美]斯特恩前揭文，载《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第43页。

现在西方的社会史研究已经经历了高度分化这一必然、必要的过程，以后的当务之急是控制专题研究的离心倾向，使其在建构整体史学中发挥作用。或许只有在综合历史的方法上多下功夫，社会史的研究才有望取得重大突破。

第二节 社会史在中国

中国的社会史研究的源流，可谓古已有之。《十三经》中的《礼记》、《仪礼》就是古代贵族立身行事恪守的生活准则。司马迁的《史记》不仅描绘了各地异彩纷呈的风土人情和民俗气质，而且试图从自然环境、居民构成、职业习惯等方面分析其来龙去脉，其著史思路与今天的社会史颇多吻合之处。但是，古代的社会史研究长期处于“从具体辗转到具体”的阶段，起步虽早，进展却极慢^①。因此，在中国，严格意义上的社会史研究始于本世纪初梁启超鼓吹的“史界革命”。之后，社会史研究又经历了1949年以前的兴起、80年代以前的停顿和80年代中期以后的恢复三个阶段，命运极其坎坷。令人遗憾的是，直到今天，中国的社会史研究依然不得要领，未入门径。

梁启超的“史界革命”虽在提法上不同于“社会史”，但在动机、追求上与德国的年鉴学派如出一辙。比如，他抨击旧史学有六大弊端：“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国家”；“知有个人而不知有群体”，“知有陈迹而不知有今务”；“知有事实而不知有理想”；“能铺叙而不能别裁”，“能因袭而不能创作”。因此，他主张破旧史学立新史学，认为历史学应当“叙述人群进化之现象，而求得其公理公例

田居俭：《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反思与展望》，《社会科学战线》1989年第3期。

也^①。显然，梁启超是在反对传统叙事史和帝王将相史的基础上呼吁全面而不是局部地认识历史。此后，从整个社会角度考察历史的著述层出不穷，并一直持续到 40 年代，形成了社会史研究的第一个高潮。这些著作中，郭沫若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黄现璠的《唐代社会概略》等是对历史社会断面的研究，瞿同祖的《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邓云特的《中国救荒史》、劳干的《礼经制度与汉代宫室》是从社会学角度对旧史学热门话题的探讨。值得一提的是，今天的学者在估价那时的“社会史”成就时，往往只停留于其在学术领域开辟方面的成绩，而把运用马克思主义对中外历史的重新认识和由当时的中国社会发展史论战触发的对中国社会性质和历史分期的辨析排拒于“社会史”成就之外^②，这是极不公允的。当然，从学术流派上看，延续梁启超“史界革命”召唤而出现的史学领地的开拓与马克思主义被应用到史学研究中是全然不同的两码事。但如果我们从一定时期史学史整体面貌的角度去作全方位的评判，就会看到：属于资产阶级史学阵营的领地开拓与属于无产阶级史学阵营的马克思主义史学观的传播正好构成了社会史追求的两翼：全面的开拓与总体的整合。从这一点上讲，1949 年以前的社会史研究虽无完整的“社会史”名目，却有着完整的社会史努力。因此，比较而言，那时的“社会史”研究反而是社会史在中国经历的三个阶段中最为健康的一个时期。

诚然，这一时期的社会史研究的问题也显而易见，即专题研究者只顾专史而不求总合，且在方法上考证罗列多，分析综合少；而马克思主义史学研究着眼总体历史多，分类专题研究少且浅，即

梁启超：《饮水室合集·文集》第三册。

南开大学历史系中国社会史研究室：《中国社会史研究综述》，《历史研究》1987 年第 1 期。

使在运用马克思主义史学理论研究中国历史时，也确有诸多不尽如人意之处。这些都有必要深入研讨，但讲到社会史研究成果，而对总体综合的努力略而不谈似乎不够妥当。

新中国诞生以后，由于“左”倾思潮的影响，阶级关系、阶级斗争成了全部的人类史，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被以“庸俗”、“烦琐”、“宣扬剥削阶级腐朽生活方式”等名目拒之于史学大厦之外。有关社会史研究的著述不仅寥若晨星，而且多是从其他角度引发的选题或者只是一笔而过的涉及，根本谈不上有系统的研究实践。专著方面勉强可称作社会史的、比较有成就的只有很少几种，如董家遵的《中国收继婚姻之史的研究》、李剑农的《魏晋南北朝民户大流徙》、傅衣凌的《明清时代商人及商业资本》、张来元的《汉代服饰参考资料》等。就连当时出版的大型史料汇编《中国通史参考资料》，也一概将社会生活、名物制度等内容排斥在外。总的来说，建国后的前 30 年中，社会史研究在中国是不存在的。

80 年代中期以后，在“史学危机”的哀叹声中，在西方史学的冲击下，经过一批有识之士的极力鼓动，终于使社会史研究在中国得以复兴并持续兴旺。从那时至今，时近 10 年，社会史研究虽然被学科化努力所羁绊，但它带给史学工作者的欣喜和取得的成就依然彰明显著。

其功绩首先是使史学研究在继 80 年代初期几年的失落、徘徊之后出现了再度繁荣。表现为以几次全国或国际性社会史学术讨论会为中心的社会史学会的成立、社会史丛书的出版、专著与论文的激增、社会史课程的开设和专门的组织、科研机构的成立。从科研队伍来看，越来越多的史学工作者被卷入其中，以社会史为主攻方向的博士点、硕士点也日益增多。这种情况极大地增强了史学研究者的专业信心，使他们深切地感受到了史学这一古老学

科生生不息的生命力。

其次，史学研究的视野大为拓展，研究课题骤增。某些过去被认为不屑一顾或无足轻重的领域如服饰、饮食、生育、丧葬、节庆、娱乐、宗教信仰、秘密社会、乡土民俗、婚姻家庭、市政交通、灾荒救济、民间社团等被开垦出来并得到耕耘。比如，在断代社会生活史研究方面，林剑鸣等著的《秦汉社会文明》较为详尽地叙述了秦汉时期的市政、人口、商业和市民生活以及服饰、饮食、宫苑、民居、水陆交通、婚丧礼俗等。韩养民的《秦汉文化史》在叙述服饰、饮食、丧葬、节日、婚仪等风俗的同时，对人们的娱乐活动、艺术活动多所侧重。在社会结构研究方面，何龄修等著的《封建贵族大地主的典型——孔府研究》、杨学琛等著的《清代八旗王公贵族兴衰史》、韦庆远的《清代奴婢制度》、刘泽华等人的《士人与社会》、高世瑜的《唐代妇女》等都在以往研究阶级结构的基础上，对不同时代的各种社会阶层作了专题研究。有关婚姻家庭的著作如史风仪的《中国古代婚姻与家庭》、彭卫的《汉代婚姻制度》、李晓东的《中国封建家礼》等也都各具特色 相对于以往的研究都有不同程度的深化。区域研究方面，江苏南通、无锡、河北清苑、北京八角村都是很多学者关注的焦点。近年依全国大区、省区、地区、县区以及河流流域划分的各个层次的区域研究显得异常活跃。大都市的城市史研究已全面展开，上海、重庆、天津、武汉、北京、广州、西安等大城市都已有了各自的专史、通史或断代史。在人口、移民方面，葛剑雄的《西汉人口地理》、田方等人的《中国移民史略》、姜涛的《中国近代人口史》、行龙的《人口问题与近代社会》是其佼佼者。有关各种历史团体如历代行会、近代商会、秘密会党、协会联盟的著作也层出不穷。其他如服饰、饮食、丧葬制度等也多有人问津，尽管很多研究只是描述归纳或就事论事，但新的领地毕竟已经开拓出来。毫无疑

义，这些新领域的开辟使历史研究一扫旧日干瘪的阶级面孔，显得饱满丰腴、富于情趣，也为整体史的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第三，理论方法上的创新。这主要是通过对其他学科的交叉实现的，其中尤以社会学、心理学、人类学、民族学、民俗学的影响为大。比如，人类学的实地调查方法被大量运用到家族宗族历史与现状的研究之中。江西师大的梁洪生和南昌大学的邵鸿就以中国古代宗族社会的“活化石”——江西乐安县流坑村，特别是上可追溯到五代时期的千年大族董氏家庭为调查对象，开展了专题研究。上海社科院的钱杭、华东师大的谢维扬以当代大陆农村宗族活动的现状为着眼点，对江西泰和县农村进行深入调查，就传统宗族在现代社会的功能详加分析，提出了有益的见解，对我们理解史学研究与现实研究的关系也提供了启迪^①。再如心理学理论与方法被引入历史人物的心态研究之中，使诸如洪秀全、孙中山、宋教仁等领袖人物对革命事业的影响更加有据可依。心态研究不只是停留于个别人物，而是已经扩展到某一阶层、阶级或区域民众心态及其成因的考察，如乐正的《近代上海人社会心态》一书和马敏的《中国近代商人心理结构初探》等。在史学方法的创新方面，有许多人曾做出过不懈努力。在社会史复兴的初期，彭卫的研究道路就很有典型性。他曾对史学研究的方法做过专题研讨，尤其对西方史学研究中早已流行的计量史学、心态史学等多有分析，其成果集中体现在他的《汉代婚姻形态》一书中。此书截取两汉时期这一历史剖面，运用跨学科综合研究方法，从汉代婚姻关系中的等级状况、地缘结构、婚龄结构、基本步骤、妇女的家庭地位和社会地位、原始婚俗、法律规定、婚姻思想与观念等方面，分析和探讨了中国古代婚姻家庭与社会治乱等诸多因

周天游、葛承雍：《中国社会史研究的新趋向》，《历史研究》1995年第1期。

素的关系，在思维的广度上就当时而言颇具先进性。

第四，在综合历史、研究整体史的方向上作出了努力。比如陈旭麓先生的《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一书便是运用社会史方法构筑中国近代史体系的成功之作。乔志强先生主编的《中国近代社会史》尽管因其学科化的初始动机妨碍了思路的拓展和研究的深化，但毕竟在提出和建立一种总体社会史体系的理论和模式方面作出过努力，应该说仍然功不可没。

第五，社会史研究使中国史学与相对发达的西方史学逐步接轨。以“社会史”为旗帜的新史学是本世纪西方史学发展的主要潮流。由于国内社会史研究的复兴，有关西方新史学的最新理论著述和代表作被大量地译介过来，直接推动了中国史学水平的提高，也为中国史学界与国际史学界的平等对话奠定了基础。这些著作有巴勒克拉夫主编的《当代史学主要趋势》、雅克·勒高夫的《新史学》、伊格尔斯的《欧洲史学新方向》、蔡少卿编译的《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中国留美历史学会的《当代欧美史学评析》和前引王庆成组织编译的魏斐德和孔飞力的著作等。

第六，某些专题研究的深化对史学研究产生了意想不到的强大冲击。比如近代化研究。80年代中期，随着社会史研究对它的重新发现和国内发展问题理论研究的紧迫性，近代化日益成为中国近代史中的显要课题。目前，史学界对近代化过程的关注“已涉及政治制度、经济结构、科技水平、教育方式、传媒途径、思想观念、城市规模、社团形态、军事建置、外交观念和行为等”各个方面，“‘近代化’正逐渐成为一种分析中国近代社会发展过程的新模式”^①。与近代化研究情况相类似的专题还

虞和平、郭润涛前揭文。张琢主编：《现代中国社会学：1979—1989》，四川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174—177页。